

证券代码：000919 证券简称：金陵药业 公告编号：2026-029

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法院指定控股子公司南京金鼓医院管理有限公司破产
管理人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6年4月17日披露了《关于控股子公司收到被法院移送破产审查通知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24），近日，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金鼓医院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金鼓公司”）收到南京市玄武区人民法院送达的(2026)苏0102破27号之一《通知书》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进展情况

南京市玄武区人民法院裁定受理金鼓公司破产清算一案，并指定江苏国颂律师事务所为金鼓公司管理人。金鼓公司将按照法院要求提供相关资料，配合完成清算工作。

二、对公司的影响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相关规定，自法院裁定破产、管理人接管之日起，公司不再拥有金鼓公司的控制权，金鼓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。金鼓公司已全面停止经营，公司不存在为金鼓公司提供担保、财务资助、委托其理财的情形，本次裁定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形成实质性影响，也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未来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30 日